

证券代码：300664

证券简称：鹏鹞环保

公告编号：2019-104

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鹏鹞环保	股票代码	30066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夏淑芬	朱耘志	
办公地址	宜兴市高塍镇工业集中区赛特大道 25 号	宜兴市高塍镇工业集中区赛特大道 25 号	
电话	0510—88560335	0510—88560335	
电子信箱	dsb@penyao.com.cn	dsb@penyao.com.cn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75,316,877.98	401,777,063.09	68.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0,686,812.48	104,424,257.14	15.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09,427,820.23	105,144,288.10	4.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7,370,064.96	-33,092,661.40	-556.8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14	0.2238	12.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14	0.2238	12.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1%	3.69%	0.2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708,382,795.15	5,700,570,813.99	0.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153,047,872.34	3,024,586,134.78	4.2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33,10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宜兴鹏鹞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10%	144,468,100	144,468,100	质押	78,100,000
CIENA ENTERPRISES LIMITED	境外法人	6.51%	31,249,452	0		
华泰紫金（江苏）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1%	25,012,500	0		
储辉	境内自然人	5.00%	24,000,000	0		
周峰	境内自然人	5.00%	24,000,000	0	质押	16,000,000
陈明康	境内自然人	5.00%	24,000,000	0		
宜兴广美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0%	12,462,600	0	质押	9,900,000
唐熙民	境内自然人	2.02%	9,680,000	0		
马燕峰	境内自然人	2.00%	9,600,500	0		
蒋海华		2.00%	9,60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董事长王洪春对公司第一大股东宜兴鹏鹞投资有限公司的出资比例为 80%，公司董事王春林对宜兴鹏鹞投资有限公司的出资比例为 20%。股东宜兴鹏鹞投资有限公司、CIENA ENTERPRISES LIMITED、华泰紫金（江苏）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储辉、周峰、陈明康、宜兴广美投资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唐熙民、马艳峰、蒋海华与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2019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7,531.6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8.08%；实现净利润12,104.7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4.87%；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942.7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07%。报告期末净资产为339,227.63万元，较期初增长5.05%；总资产570,838.28万元，较期初增长0.14%。

2019年上半年公司污水处理收入10,411.2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9.60%；供水收入7,016.5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3.06%；工程承包收入34,564.0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84.13%；设备销售收入6,819.3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2.52%。

1、业务方面

工程类项目：主要完成了景德镇市西瓜洲污水处理厂扩容提标改造工程、无锡市太湖新城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的招投标及合同签订，并中标南通市西北片区引江区域供水三期（输水）工程五段工程。

水务类项目：完成南昌市红谷滩污水处理厂一级A提标改造工程PPP项目的招投标及特许经营权协议签订。

固废类项目：完成亳州、宜宾餐厨垃圾项目的招投标和合同签订。

企业合作与并购：并购控股了江苏晨洁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并完成黑龙江鹏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河北鹏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云南鹏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等合作项目公司的设立。

2、固废方面

固废作为公司的新兴业务板块，经过近年的不断努力，现已初见成效。公司固废板块主要拓展方向为污泥、餐厨及餐余等湿垃圾项目的投资与运营，同时公司提倡污泥、畜禽粪便、秸秆等农业有机废弃物协同处置并资源化利用的“有机固废处置中心”路径，贴近国内市场需求，帮助用户解决痛点问题，并拥有较高的项目收益。随着垃圾分类日益受到重视，相关产业也将迎来新一轮增长。

公司通过前几年的投资建设，目前已投运的污泥处理项目有长春北郊污泥处理项目、长春农安污泥处理项目、福州污泥处理项目、新疆玛纳斯污泥与农业废弃物联合处理项目，总处理规模达1200吨/天。

公司与无锡马盛环境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合作成立了合作平台，主要拓展餐厨、餐余等湿垃圾领域。上半年并购控股的江苏晨洁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已正常运营处理100吨/日餐厨垃圾；承接了处理规模为200吨/日的亳州市餐厨废弃物处理BOT项目，项目先行建设一期处理规模100吨/日。公司成功进入餐厨、餐余等湿垃圾领域，在餐厨垃圾处理方面占领了一定先机。

3、工程方面

目前公司工程资质齐备、资金充裕，工程方面的重点工作是紧抓工程建设进度，确保在计划的时间节点内完工、结算。报告期内公司按计划完成了景德镇项目和罗山项目的通水、长春东南厂项目的竣工验收。

4、水务运营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水务运营工作总体正常、收费按时、成本可控。对各水务类项目公司存在的问题，公司召开专题会议一一过筛讨论并提出针对性方案和措施。

5、设备制造和技术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设备销售有较大增长，应收款回笼情况也好于去年同期。公司从去年开始投资建设的中国宜兴环保装备智造园项目，旨在吸引环保高端装备技术入园，推动高端环境技术与装备制造方面的优质环保产业项目集聚，从而带动和促进宜兴环保产业集群化，目前该项目已完成工程计划的70%，计划于年底一期一步完工。

报告期内，公司已着手开发PPMI工厂化预制的模块化、集成化、装配式污水处理厂方案，目前相关技术正研发并试制完善中。传统污水处理厂的主体结构多为混凝土结构水工构筑物，如果采用不锈钢预制装配式构筑物，将大大减少工程施工周期和物料消耗，降低工程成本及对环境的影响。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上述四项准则下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对金融资产按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进行减值计量，调增2019年初留存收益24,589,531.39元，还相应调减递延所得税资产5,149,405.25元。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新增子公司长沙鹏鹞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黑龙江鹏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淮南鹏鹞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泗阳鹏鹞兴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河北鹏鹞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京鹞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投资设立，纳入合并范围；新增孙公司江苏晨洁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